

籌組公務人員協會機關預算員額數明細表			
協會名稱			
機關名稱 (含所屬機關)	預算員額數	備註	
1			
2			
合	計		

填寫說明：

- 一、「協會名稱」欄，請依公務人員協會法第十條之規定填寫，如銓敘部公務人員協會或臺北市公務人員協會。
- 二、「機關名稱 (含所屬機關)」欄，請將籌組機關公務人員協會之機關及其全部所屬機關 (含政府機關、公立學校、公營事業機構) 依機關性質、層次填寫。
- 三、「預算員額數」欄，請依前項各機關於籌組當年之預算員額數 (各直轄市、縣市則以「編制員額數」代之) 填寫，並檢附載有當年度機關預算 (編制) 員額數之相關文件，依機關順序由右線裝訂成冊。